

內地事務委員會 二零一二年度年報

中國的整體情況

2012 年中國的經濟增長放緩，國民生產總值目標定於 8%以下。

這是針對大約 4 年前啟動的 4 萬億人民幣 (6 千 3 百億美元) 投資計劃所引發的問題，導致 2011 年的通漲達至 6.5%。

與美國和歐洲的刺激經濟計劃相比，中國在 2008 年推出之刺激經濟計劃到目前為止，看來十分成功。

現在從社會及經濟的角度來看，過去 20 年，中國以有史以來最快的速度令人民走出貧困，這是無可置疑的，有些人懷疑這全因為以前的中國太貧窮，有些人則樂觀地看成是史無前例的成功。

2012 年是世界的選舉年，11 月初美國總統奧巴馬成功連任，數日後中共召開了十八大選出 7 名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2013 年 3 月習近平將出任黨總書記，李克強將出任總理。

「一國兩制」及「釋法」常常是本地的熱門話題，人們認為這不單只是法律問題。然而在這問題上，大律師公會的獨立性是無可置疑的。公會曾多次發出新聞聲明，闡述公會的立場。而且與委員會有連繫之人士，在法治的問題上亦十分尊重公會的看法。

內地的情況

從案件的數量來看，國內跟香港的規模相差甚遠。在 2011 年，最高人民法院處理了 11,867 宗不同類型的案件，比去年減少了 1.81%;其中 10,515 宗案件已經審結，比去年減少了 1.04%。各級地方人民法院共處理 12,203,703 宗不同類型的案件，數目上升

4.3%；全年共審結了 1,478,505 宗案件，數目上升 4.36%，涉及金額達 1.655922 萬億人民幣。； 在 2011 年處理及審結的案件中，民事及商事佔 62.46%、刑事 8.21%、涉及行政法的佔 1.49%。至於涉外案件，各級地方人民法院共處理和審結了 36,230 宗涉外或涉港澳台之民事、商事或海事案件，比去年上升了 11.81%，其中 27,944 宗為涉外或涉港澳台之民事或商事案件，比去年上升 11.26%，36,230 宗案件大多有關合約糾紛、信用狀、中外合資經營、侵權和其他糾紛。

在法規方面，修改《中華人民共和國民事訴訟法》的決定已經在 6 月發佈，並在 10 月發表了白皮書，闡述律師在法庭上辯護職能在法律上的保障，近年在收集證據的障礙，亦已逐漸消除。

根據白皮書，2012 年修改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刑事訴訟法》規定，除極少數案件外，辯護律師持律師執業證書，可會見在押的犯罪嫌疑人和被告人，且會見時不被監聽。

報導中國事務的媒體花了不少篇幅報導有關前重慶市委書記薄希來夫婦的審訊。

公會與內地的關係

在過去五年，公會與內地的工作關係一向良好。我們也許可以觀察到內地法律專業的發展，漸生變化，內地某些已發展城市的同業除了視大律師專業為楷模外，還視我們為競爭對手；隨著發展，這轉變亦十分自然。我們透過交流，可趁機向內地同業學習，了解內地的轉變。

在此氛圍下，公會繼續在內地舉辦和參與多樣的活動：

四至六月，委員會為北京大學法學院研究生舉辦了一個的有關法治的課程，這課程已連續舉辦了兩年。

六月初，公會代表團前往北京作官式訪問。同月，與深圳國際仲裁院簽訂粵港國際仲裁培訓的合作框架協議。

九月，香港律政司於廣州舉辦之香港法律服務論壇，公會共有廿多位會員參與，推廣香港大律師能為廣東省提供之服務，尤其在仲裁和訟辯方面。

十月，公會主席在數名執委會/委員會委員陪同下到上海作官式訪問，到訪多個團體，其中包括上海市高級人民法院、上海市律師協會及華東政法大學等。

最後，我要向公會主席、兩位副主席、公會執委會、新晉大律師委員會和本委員會的成員致意，感謝他們在過去一年慷慨地付出時間和精力，參與多項交流活動，為委員會服務，若沒有他們的支持，委員會的工作恐怕會舉步維艱。同時亦感謝公會秘書處王素嫻女士對委員會無間的支持和協助。

內地事務委員會主席

麥業成大律師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香港大律師公會

2012 年內地專業人士訪港與公會交流一覽

內地團體到探訪事項

- 13/2 內地法律工作人員普通法訓練計劃學員訪問公會。
- 30/3 廣東金融學院導師陳小燕問公會，交流「內地與港澳律師合作領域研究」。
- 24/4 佛山市律師協會周榮熾會長帶領代表團到訪公會，簽「訂禪、港兩地民商事案件調解合作平台協議」。
- 14/5 三十六位來自內地和省市的高級法官（前往香港參加香港城市大學舉辦的第五屆中國高級法官修研班）到訪公會。
- 6/6 深圳國際仲裁院理事長郭曉文到訪公會。
- 13/6 十五位來港參加 2011-2012 年度「內地法律工作人員普通法訓練計劃」的內地官員，到訪公會。
- 26/6 浙江星韜律師事務所訪問公會，與新晉大律師交流。
- 4/7 汕頭大學院長率領十六位參加「汕頭大學法學院-香港大學法學院合作培訓」的內地法官、律師和教授，訪問公會。
- 6/7 13 位成績優異的汕頭大學法律學生，訪問公會。
- 9-29/7 8 名北京大學法學院普通法公法碩士課程，獎學金得獎學生到香港觀摩學習。
- 9/7 法律教育基金帶領 50 位來自國內和香港的大學生到公會交流。

- 30/7 廣東省政協副主席湯炳權先生率領 20 人代表團到訪公會，討論廣東、香港和澳門的合作問題。
- 15/8 一個來自臺灣的十四人代表團，成員包括律師、傳媒、學者和學生探訪公會，交流刑事案件審訊。
- 19/8 與司法部律師公證工作指導司杜春司長和全國律師協會王俊峰會長進行午餐會，討論兩地律師合作前景。
- 22/8 香港樹人大學安排十三位來港參加第二屆校際基本法辯論比賽的內地法律學生參觀公會。
- 10/10 內地有關民生的公營機構和法律學生 19 人代表團訪問公會。
- 17/10 香港城市大學法律學院中國高級法官研修班 35 人法官代表團訪問公會。
- 31/10 為北京大學國家發展研究院第二屆《財經》法律經濟學獎學金 22 名得獎學員舉辦講座。
- 26/11 中國政法大學 12 人代表團訪問公會。
- 11/12 上海華東政法大學代表團訪問公會。

對外探訪事項

- 23/3 與律政司和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官員及多個專業團體前往深圳與官員商討十二五計劃下前海特區的未來發展。
- 7/4-26/5 為北京大學普通法公法碩士學生授課。
- 7-8/6 公會主席率領代表團到北京作官式訪問，到訪司法部、最高人民法院、全國人大基本法委員會、國務院港澳辦。

- 10/6 為北京大學舉辦模擬法庭，並擔任法官及出席普通法公法碩士課程獎學金頒獎典禮。
- 16/6 與深圳國際仲裁院及多方簽訂粵港國際仲裁培訓合作的多方架協議。
- 20-21/6 參加香港律政司舉辦的法律論壇代表團，到訪廣東省各地官員和律協為論壇向作宣傳，視察論壇場地。
- 25-26/6 參加另一次由香港律政司舉辦的法律論壇的代表團，向廣東省各地官員和律協宣傳法律論壇。
- 18/7 前往廣州出席廣東省粵港澳合作促進會，第二屆理事會就職典禮暨第五屆珠江論壇。
- 13/9 公會協辦香港律政司在廣州舉行的香港法律論壇，派出二十三人代表團出席，並擔任講者。
- 18-22/10 公會主席率領八人代表到上海作官式訪問，到訪上海市司法局、高級人民法院、上海市律師協會、華東政法大學等。